

股票代码：600100
债券代码：253351
债券代码：253464
债券代码：253674
债券代码：256001

股票简称：同方股份
债券简称：23 同方 K1
债券简称：23 同方 K2
债券简称：24 同方 K1
债券简称：24 同方 K2

公告编号：临 2024-047

同方股份有限公司

第九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董事王锁会先生因工作原因委托董事李成富先生出席本次董事会。

同方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同方股份”或“公司”）于 2024 年 10 月 18 日以邮件方式发出了关于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以下简称“本次会议”）的通知，本次会议于 2024 年 10 月 28 日以现场会议的方式召开。应出席本次会议的董事为 7 名，实际出席会议的董事 7 名。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4 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与风控委员会审议通过，同意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董事会同意该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发布的《公司 2024 年第三季度报告》。

本议案以同意票 7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通过。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与风控委员会审议通过，同意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董事会同意聘任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4 年度审计机构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发布的《关于变更公司年度审计机构的公告》（公告编号：临 2024-049）。

本议案以同意票 7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通过。

三、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3 年度经营班子及班子成员经营业绩评分结果的议案》

本议案已经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查通过，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

董事会同意 2023 年度经营班子及班子成员经营业绩评分结果。

本议案以同意票 6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通过。李成富先生兼任总裁，因此作为关联董事已回避表决。

四、审议了《关于为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购买责任险的议案》

为进一步完善公司风险管理体系，降低公司运营风险，促进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下简称“董监高”)更充分地行使权利、履行职责，根据《上市公司治理准则》《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公司拟为董监高购买责任险。

本议案已经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查，全体委员回避表决，直接提交董事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发布的《关于为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购买责任险的公告》（公告编号：临 2024-050）。

本议案同意票 0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回避票 7 票。

公司董事作为被保险对象，属于利益相关方，本议案全体董事回避表决，直接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五、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公司部分管理制度的议案》

董事会同意修订以下制度：

序号	制度名称
1	同方股份有限公司规划管理规定
2	同方股份有限公司战略管理规定
3	同方股份有限公司融资管理规定

其中，《同方股份有限公司规划管理规定》及《同方股份有限公司战略管理规定》已经战略委员会审查通过，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

本议案以同意票 7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通过。

六、审议通过了《关于更换独立董事的议案》

董事会近日收到独立董事王化成先生提交的书面辞职报告。因工作原因，王化成先生申请辞去公司独立董事及董事会审计与风控委员会召集人、委员，以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委员等职务。王化成先生辞职后，将不在公司任职，也不再担任公司其他任何职务。王化成先生确认其与公司董事会和公司无任何不同意见，亦无任何其他事项需要通知公司及股东、债权人。王化成先生将在公司股东大会选举产生新的独立董事之前按照有关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继续履行作为独立董事及前述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召集人/委员的职责。

根据公司控股股东中国宝原投资有限公司的提名，提名委员会已对相关候选人任职资格进行审查通过。刘俊勇先生（简历后附）为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其任期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任期届满。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发布的《关于更换独立董事的公告》（公告编号：临 2024-051）。

本议案以同意票 7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通过。

七、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 2024 年度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发布的《关于召开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临 2024-052）。

本议案以同意票 7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通过。

上述议案中第二、四、六项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特此公告。

同方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 年 10 月 30 日

刘俊勇先生简历如下：

刘俊勇先生，1970 年 10 月生人，中共党员，博士，中国人民大学管理学（会计学）博士。现任中央财经大学会计学院党委书记、中国管理会计研究与发展中心主任、教授、博士生导师。现兼任信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北京首创生态环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曾任河南财经学院会计系讲师；中央财经大学会计学院讲师，副教授，管理会计系主任，中央财经大学管理会计研究所所长，中央财经大学会计学院副院长。

刘俊勇先生不持有公司股票，其未接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符合《公司法》的相关法律、法规和规定要求的任职条件。